

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（分包号：一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盐城市计量测试所（单位名称)组织的，采购编号为 JSZC-320900-JSCS-G2026-0009 的盐城市计量测试所 2026 年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设备更新（分包号 1） 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临界流文丘里喷嘴法流量标准装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天马计量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1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96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江苏海外集团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9 日

